

证券代码：300311

证券简称：任子行

公告编号：2022-042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任子行	股票代码	3003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雯	朱丽莎	
电话	0755-86156779	0755-86156779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2 栋 6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2 栋 6 楼
电子信箱	rxshenzhen@1218.com.cn	rxshenzhen@1218.com.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9,109,173.82	260,270,625.69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683,159.22	-28,585,806.84	-4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279,489.82	-51,953,333.02	-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710,704.55	-61,392,039.71	-13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3.04%	-1.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47,703,907.19	1,708,959,191.37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4,089,149.82	865,772,309.04	-4.8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6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景晓军	境内自然人	26.65%	179,497,684	134,623,263		
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3,790,191	0		
景晓东	境内自然人	0.43%	2,922,564	2,191,923		
沈智杰	境内自然人	0.32%	2,130,392	1,597,794		
王静	境内自然人	0.25%	1,700,081	0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0.21%	1,410,000	0		
范红霞	境内自然人	0.21%	1,403,542	0		
庄史华	境内自然人	0.18%	1,245,500	0		
姚惠纯	境外自然人	0.18%	1,235,819	0		
刘磊	境内自然人	0.18%	1,190,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景晓军、景晓东、华信行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施玉庆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10,000 股；公司股东范红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3,000 股外，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0,542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03,542 股；公司股东姚惠纯通过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35,819 股；公司股东刘磊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90,5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受理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39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